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督學室
承辦人：蔡沛廷
電話：07-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tiolovefish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0937551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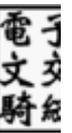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36908000_10937551500A0C_ATTCH6. pdf、
36908000_10937551500A0C_ATTCH7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（下稱輔導團）健康與體育領域
輔導小組辦理109學年度「國小領域召集人增能—領綱轉
化與實踐」實施計畫一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時間地點：共三場，詳見計畫。
- 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薦派健體領域召集人、健體領域教師，第一場次25人，第二、三場次50人，以報名時間先後為錄取順序。
- 四、參加教師及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(課務自理)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- 五、自即日起，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線上報名，課程代碼：第一場次2907931、第二場次2907935、第三場次2907940，報名至研習前一日截止。



六、防疫時期，請參加研習者配合工作人員量體溫；進入教室務必戴口罩、勤洗手。若有相關病徵或有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旅遊警示國家入境(含轉機)者，請與聯絡人聯繫請假。

七、輔導團(新莊國小)停車位有限，參與研習人員請多利用大眾運輸或共乘。另為加強校園安全管理，如開車進入輔導團，進出校園時請降低車速，且隨時注意學童安全，並請攜帶研習公文或教職員工識別證。

八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輔導小組專任輔導員黃思航教師、葉建宏教師。TEL:(07)3590116#22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鍾毓英督學(含附件)、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本市國教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輔導小組

